

2019

#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大城县南赵扶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负责乡镇各部门的综合协调、上传下达、文印收发、信息反馈、档案管理、机关事务等工作。

2、负责科技、教育、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文化、卫生、统计、体育、广播、电视、物价等方面工作的协调、管理；监督、指导文化服务中心的工作。

3、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负责乡镇财政收支、预决算的编制并组织执行；负责辖区内财政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管工作。

4、负责辖区内常驻、暂住、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服务工作；负责育龄妇女的优生优育服务、避孕药具的发放及婚育培训等工作。

5、负责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农业、林业、水利等方面工作的协调管理；监督执行乡村建设规划。

6、负责人大、工会、妇联、共青团等方面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19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6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赵扶镇政府(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南赵扶镇党委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3	南赵扶镇人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4	南赵扶镇财政所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南赵扶镇农业办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南赵扶镇计生办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第二部分

##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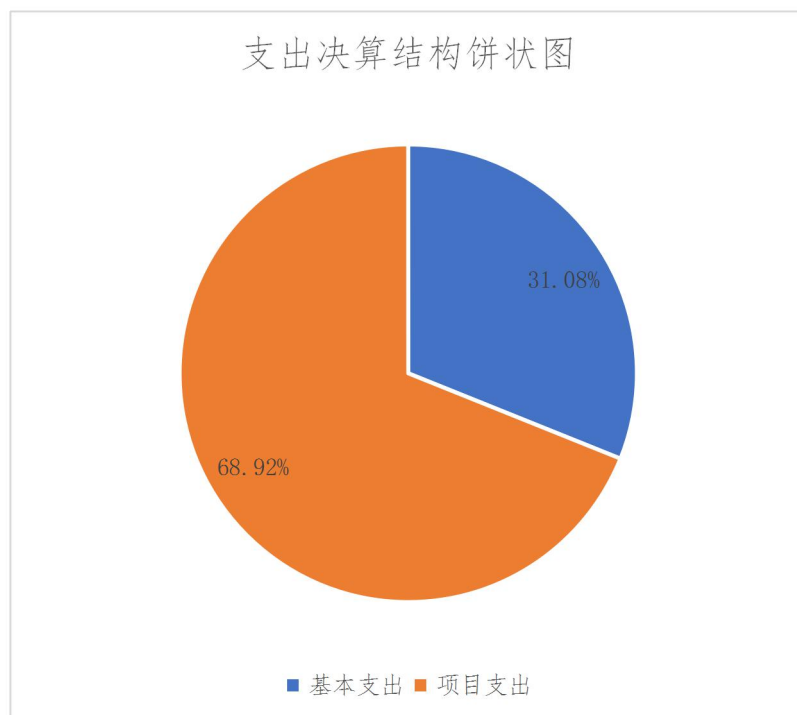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4081.43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213.52 万元，下降 22.9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081.4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081.4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4081.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68.62 万元，占 31.08%；项目支出 2812.81 万元，占 68.9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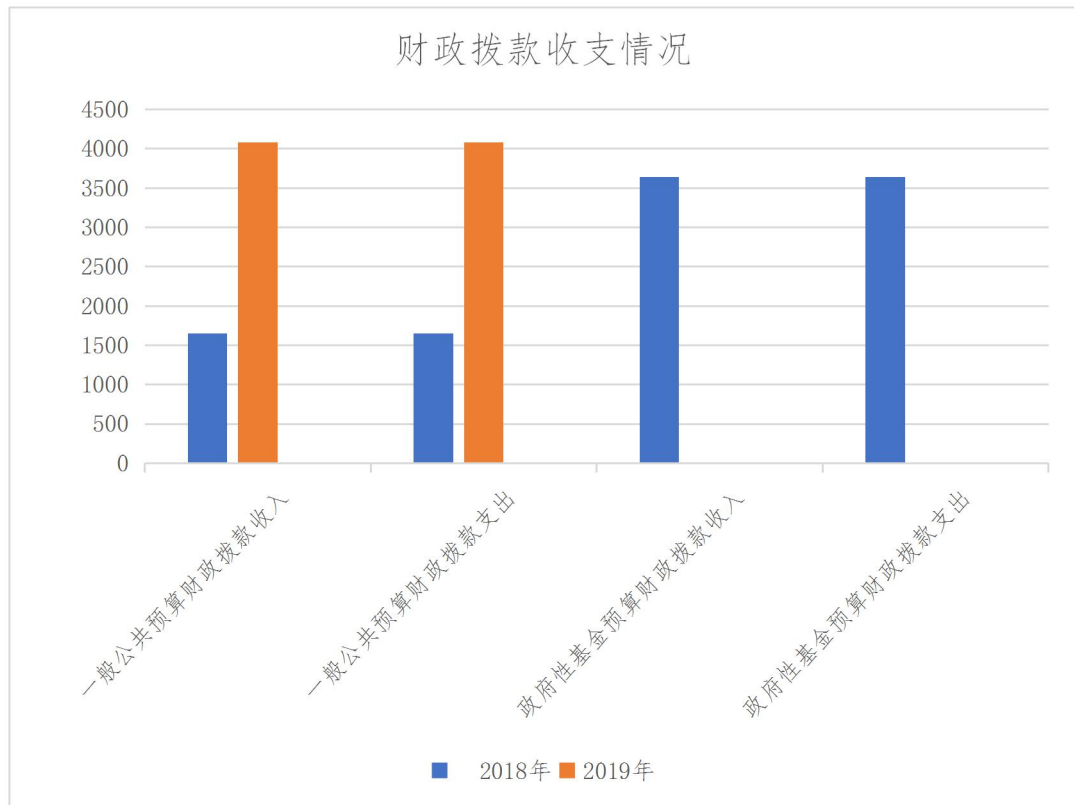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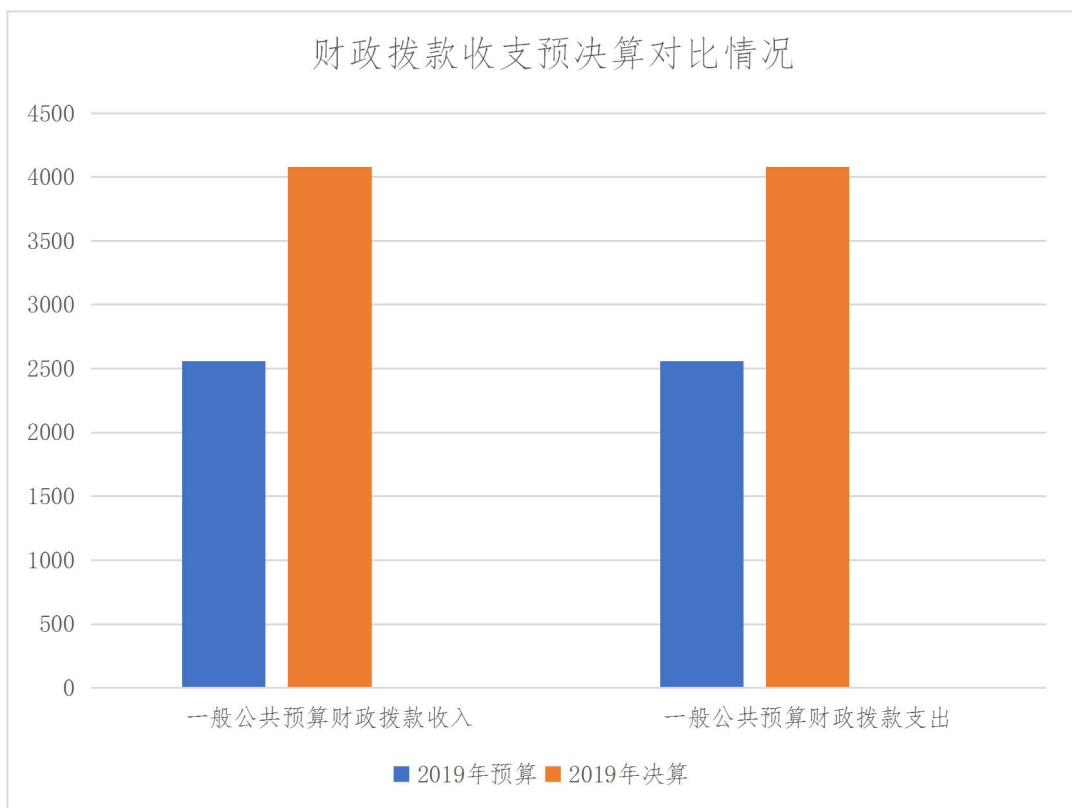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4081.43 万元，比 2018 年度减少 1213.52 万元，降低 22.92%，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4081.43 万元，减少 1213.52 万元，降低 22.92%，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如图所示：



#####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81.4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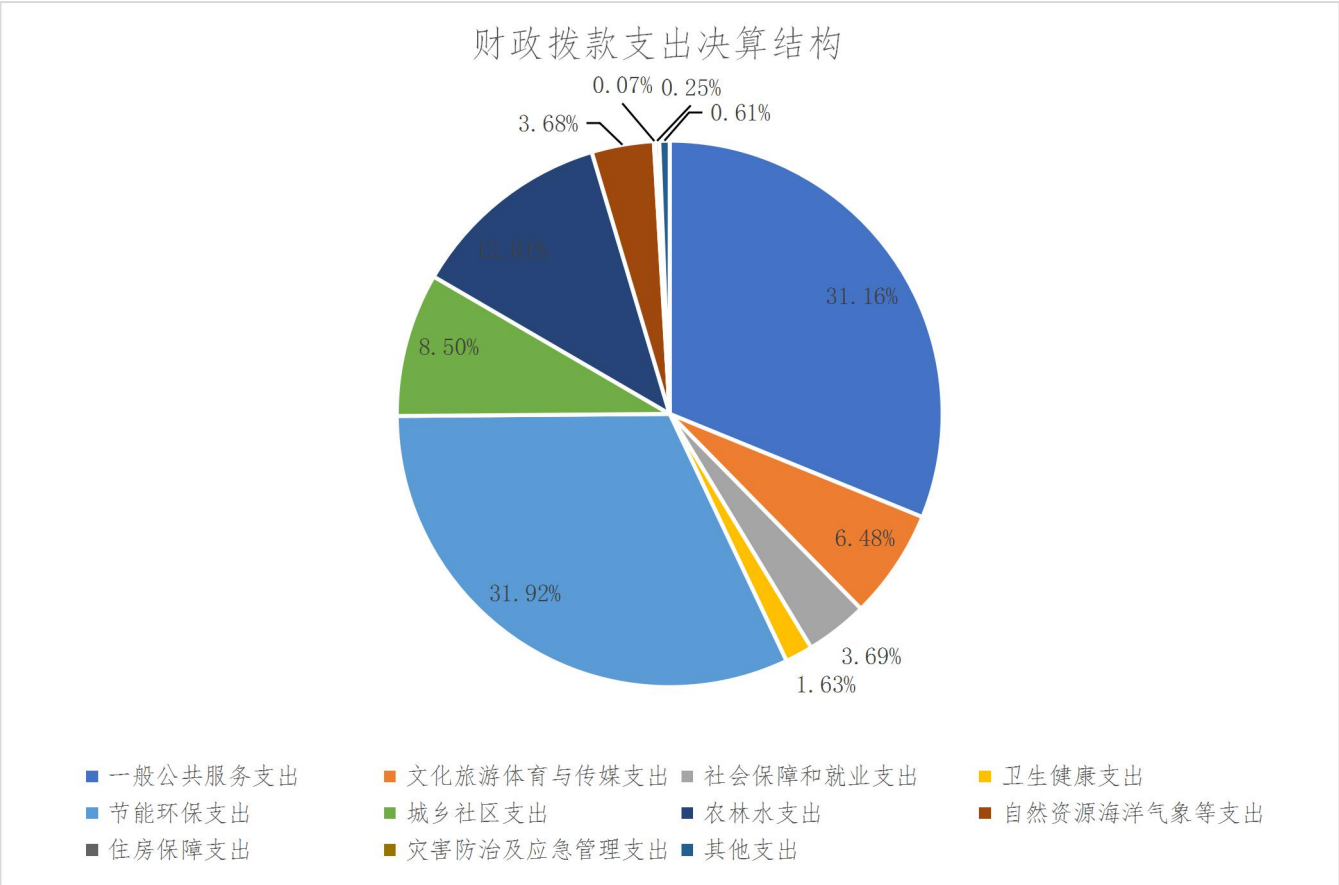
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58%（如下图），比年初预算增加 1523.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增加等；本年支出 4081.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58%，比年初预算增加 1523.8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增加等。如下图所示：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081.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71.75 万元，占 31.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64.4 万元，占 6.4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0.73 万元，占 3.69%；卫生健康（类）支出 66.64

万元，占 1.63%；节能环保（类）支出 1302.98 万元，占 31.92%；城乡社区（类）支出 347.32 万元，占 8.5%；农林水（类）支出 490.36 万元，占 12.0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 万元，占 3.68%；住房保障（类）支出 2.52 万元，占 0.0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10 万元，占 0.25%；其他支出 24.73 万元，占 0.61%。如下图所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68.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80.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8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 2018 年度减少 0.1 万元，降低 5%，主要是我部门厉行节约，控制公车运行费用的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18 年度决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降低 5%，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厉行节约，控制公车运行费用的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18 年度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降低 5%，主要是我部门厉行节约，控制公车运行费用的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18 年度持平。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27 个，共涉及资金 2812.8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大城县旅游精品线改造提升工程”“农村改厕工程”等 27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12.8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镇存在很多不足：一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尚无规范的绩效管理工作流程和操作细节；二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认识不到位，培训不到位；三是未有效进行项目绩效跟踪、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退役军人服务站经费、环保经费项目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退役军人服务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退役军人服务站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成立退役军人服务站，保证机构、人员、经费，切实把广大退役

军人工作和生活保障好，激励他们为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积极贡献。通过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站，保证机构工作经费，确保慰问金及时发放，全面做好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解困、信访接待、权益保障等工作，努力做到全覆盖，实现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切实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2）环保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环保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负责辖区内进行环保宣传、巡查，雇佣机械、人工，对散乱污等不符合政策的企业进行清理，加强大气、水体、机动车污染防治，增强群众的环保意识，确保环保工作正常推进。项目开展中发现部分企业为了谋取私利，不惜污染环境，对环境保护的认知度较低，建议增加预算投入力度，制定切合实际的工作方案，加强环境保护工作力度，增强企业环境保护的认知意识。通过开展环保宣传、巡查、雇佣机械对少数散乱污等不符合规定的企业进行清理，制定环保方案，解决大气污染等问题，宣传环境治理政策，确保镇区内环境良好，提高群众及企业环境保护意识，取得了企业及群众的一致好评，创造了良好的人居环境。

（3）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分。全年预算数为3.6万元，执行数为3.6万元，完



成预算的100%。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专项经费3.6万元，主要针对我镇39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实施帮扶，发放慰问金、宣传讲解扶贫政策，改善贫困户在日常生活，帮助解决实际困难，最终实现贫困户不愁吃、不愁穿、保障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保障住房目标。通过对建档立卡户的帮扶，资金优先用于“两不愁三保障”，切实解决了贫困户的实际困难，帮助贫困户真脱贫、脱真贫。

（4）安监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安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对辖区内企业进行安全生产巡查，进行食品药品安全巡查、宣传安全生产及日常生活中的应注意的安全问题，及时处理发生的安全事故，保证辖区内安全生产及日常生活的安全。项目开展中发现部分企业对安全生产的认知度较低，建议增加预算投入力度，制定切合实际的工作方案，加强安全监管工作力度，增强企业和个人对安全生产的认知意识。通过开展本项目主要解决镇区内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及食品药品等安全问题，确保有效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及日常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发生率，创造一个安全的生产生活环境。通过组织专班进行安监巡查、悬挂宣传条幅、发放宣传彩页、宣传手册等形式，制定相关安全生产制度，保障安监工作正常推进。

（5）信访维稳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信访维稳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0

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解决人民群众信访问题，针对如涉军群体、民办教师等重点不稳人员稳控工作，为准确掌握信访问题的根源和信访人的思想动态，确保全镇信访形势平稳。有效解决疑难信访问题，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我镇通过开展矛盾纠纷隐患大排查，逐片逐村明确责任人，建立排查台账；信访办牵头制定《信访维稳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和范围，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健全信访稳控保障机制。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通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发现我镇的很多不足：一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尚无规范的绩效管理工作流程和操作细节；二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认识不到位，培训不到位；三是未有效进行项目绩效跟踪、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8.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7.14万元，主要是我单位厉行节约，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2018年度增加74.1万元，增长518.18%。主要原因一是乡镇工作量增加，工作经费增加；二是乡镇机构改革增加行政审批中心装修房屋、购置设备；三是办公用房年久失修，对办公用房进行维修。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9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无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无变化；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无变化。

##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

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服务站经费						
主管部门		南赵扶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南赵扶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成立退役军人服务站，保证机构、人员、经费，切实把广大退役军人工作和生活保障好，激励他们为改革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积极贡献。			通过建立健全退役军人服务站，保证机构工作经费，确保慰问金及时发放，全面做好就业、创业、扶持、走访慰问、帮扶解困、信访接待、权益保障等工作，努力做到全覆盖，实现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切实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退役军人数量	大于 50 次	大于 50 次	10	10	无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完成准确率	100%	100%	20	20	无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量	3 万元	3 万元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主创业退役军人的比例	大于 50%	大于 50%	10	1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重大退役军人投诉情况	0	0	10	10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健全	10	10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应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环保经费						
主管部门		南赵扶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南赵扶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环保工作，组织工作专班，深入到各企业进行排查摸底，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大气、水体、机动车污染防治；加强企业经营单位固体废物、重金属等重点污染治理的防治工作；增强群众的环保意识，遏制少数散乱污经营户，提升全镇企业经营安全、规范有序。			通过检查企业生产，全年巡查次数不低于80次，最大限度地发现、纠正、督促企业消除各类违法排污，工业固体废物处置率大于90%，预防和减少环境污染，全年优良天气数量增加，优良天数增长率不低于30%，实现乡镇环保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巡查次数	大于80次	大于80次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工业固体废物处置率	大于90%	大于90%	20	20	无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按计划完成率	大于90%	大于9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量	小于10万	小于10万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大于4.1万人	大于4.1万人	10	10	无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全年优良天气数量增长率	大于25%	大于25%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大于6年	大于6年	10	1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90%	大于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建档立卡贫困户扶贫帮扶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南赵扶镇党委			实施单位	南赵扶镇党委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	3.6	3.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项目，改善贫困户在日常生活，解决实际困难，最终实现贫困户不愁吃、不愁穿、保障子女义务教育、基本医疗、保障住房目标。			通过开展矛盾纠纷隐患大排查，逐片逐村明确责任人，建立排查台账；信访办牵头制定《信访维稳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和范围，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健全信访稳控保障机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户数	39 户	39 户	10	10	无
		数量指标	慰问次数	大于 12 次	大于 12 次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大于 100%	大于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扶助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贫困户慰问金发放标准	2000 元/人	2000 元/人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贫政策知晓率	大于 80%	大于 80%	15	15	无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健全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帮扶对象满意度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安监经费						
主管部门		南赵扶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南赵扶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巡查、宣传等及时处理镇区出现的安全生产、食品药品等安全隐患，提高群众及企业安全生产意识，保证镇区内企业安全生产有效提升。				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每年不低于 48 次，及时发现处理安全生产隐患，使事故处理及时率达到 90% 以上，开展宣传法律法规工作，提高辖区内企业安全生产意识，实现健全安监制度，提高隐患整改率，创造一个安全生产生活环境的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次数	大于 48 次	大于 48 次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标准达标率	100%	100%	20	20	无
		时效指标	事故处理及时率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量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无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安全生产生活意识提升情况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无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隐患整改率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监制度	健全	健全	10	10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19 年度 )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经费						
主管部门		南赵扶镇党委			实施单位	南赵扶镇党委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信访维稳隐患大排查，逐案落实化解和稳控措施，减少非访和突发性群体访事件，建立健全运行保障机制，确保全镇信访形势平稳。				通过开展信访维稳工作，及时有效的了解和解决信访群众的难处，切实维护了人民的合法权益，提升了社会稳定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解决信访问题个数	大于 60 个	大于 60 个	10	10	无
		数量指标	解决信访问题比率	100%	100%	10	10	无
		质量指标	信访群众对已解决问题的评价	好评	好评	10	10	无
		时效指标	信访事件解决及时率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量	72 万元	72 万元	10	10	无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稳定	稳定	15	15	无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访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无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大于 90%	大于 90%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 第四部分

##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